

## 經濟部水利署臺北水源特定區管理局 公告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 105 年 9 月 13 日  
發文字號：水臺水字第 10504012280 號

附件：

主旨：本局公開徵求「坪林污水處理廠放流流量計」汰換採購報價案。

依據：政府採購法第 47 條第 3 項，本案屬中央機關小額採購為新台幣 10 萬元以下金額之採購案。

公告事項：

- 一、本案採購電磁式流量計組，裝設於坪林污水處理廠放流井處，以利流量量測。
- 二、本案採購報價項目包括：(一)電磁式流量計組：1組，並註明廠牌、型號等。(二)規範需求至少如下：1.口徑：8" wafer type(法蘭規格由廠商自行現場判斷)。2.分離型(傳訊器需安裝於不鏽鋼箱體內)。3.準確度：0.5%。4.流速範圍/工作壓力：0.05~15m/s /  $\leq 10$  BAR。5.電源：110 或 220VAC，50/60Hz。6.感測器測量管材質：SUS304。7.感測器電極：SUS316L。8.感測器內襯材質：EPDM。9.感測器外殼材質：C.S 碳鋼 + 塗漆防銹處理。10.顯示：大型背光 LCD 顯示幕，5 位瞬間流量 + 單位、8 位累積量、流速、%、mA 輸出值、自我偵測及警報等訊息、可測量及累積正、負向流量值、即時流量曲線圖等訊息。11.輸出：4~20mA ADC，Pulse，需將流量傳輸回坪林廠儀控室。12.型式：重覆規劃微處理機型，具 EEPROM 保護，具斷電記憶功能。
- 三、本案投標(報價)廠商資格營業項目需與該業相關，如：F113030 精密儀器批發業、EZ05010 儀器、儀表安裝工程業、F113100 污染防治設備批發業、E603050 自動控制設備工程業等)。廠商投標(報價)時，除報價單外，請一併提送廠商營業項目供審查。
- 四、本案採責任施工，投標(報價)前廠商應親赴現場勘查原有系統，徹底瞭解設備現況，再行投標(報



價)，如採購之商品不與本系統之原規格相容，依  
違約處理。

五、本案標的保固3年，採最低價得標。廠商應做好  
施工相關安全措施並應自行投保雇主意外責任  
險。發生施工意外如歸屬於廠商責任時，由廠商自  
行負責處理及解決，與本局無關。

六、本案承辦人：蔡碧芬，聯絡電話：02-29173282  
分機347。報價單請用傳真FAX：02-29117280或  
電子信箱b000022@ wratb.gov.tw或親送或掛號郵  
寄至本局水質課，截止期間為105年9月22日  
17：30分止。施工時應拍攝照片（前、中、  
後），完工期限為得標後經本局以函或電話或  
電子郵件通知後75日曆天內完成現場安裝及整  
體測試。

七、如發生違約情形時，依「政府採購法」規定辦理。



局長周文祥